

2015^年

国家司法考试 试题答案及解析



中国法制出版社
CHINA LEGAL PUBLISHING HOUSE

2015 年国家司法考试 试题答案及解析

中国法制出版社

CHINA LEGAL PUBLISHING HOUSE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2015 年国家司法考试试题答案及解析 / 飞跃司考
辅导中心编. —北京: 中国法制出版社, 2015. 10
ISBN 978 - 7 - 5093 - 6757 - 5

I. ① 2… II. ① 飞… III. ① 法律工作者 - 资格考
试 - 中国 - 题解 IV. ① D92 - 4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5) 第 228348 号

责任编辑: 斐岳

封面设计: 杨泽江

2015 年国家司法考试试题答案及解析

2015 NIAN GUOJIA SIFA KAOSHI SHITI DAAN JI JIEXI

经销/新华书店

印刷/北京海纳百川印刷有限公司

开本/880 毫米 × 1230 毫米 32

版次/2015 年 10 月第 1 版

印张/8.5 字数/213 千

2015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中国法制出版社出版

书号 ISBN 978 - 7 - 5093 - 6757 - 5

定价: 25.00 元

北京西单横二条 2 号

邮政编码 100031

网址: <http://www.zgfzs.com>

市场营销部电话: 66033393

值班电话: 66026508

传真: 66031119

编辑部电话: 66034242

邮购部电话: 66033288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本社编务印务管理部联系调换。电话: 010 - 66032926)

目 录

2015 年国家司法考试试卷一参考答案及解析	(1)
2015 年国家司法考试试卷二参考答案及解析	(77)
2015 年国家司法考试试卷三参考答案及解析	(162)
2015 年国家司法考试试卷四参考答案及解析	(243)

2015 年国家司法考试试卷一

参考答案及解析

提示：本试卷为选择题，由计算机阅读。请将所选答案填涂在答题卡上，勿在卷面上直接作答。

一、单项选择题。每题所设选项中只有一个正确答案，多选、错选或不选均不得分。本部分含 1—50 题，每题 1 分，共 50 分。

1. 全面推进依法治国，总目标是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关于对全面推进依法治国的重大意义和总目标的理解，下列哪一选项是不正确的？

- A. 依法治国事关我们党执政兴国，事关人民的幸福安康，事关党和国家的长治久安
- B. 依法治国是实现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必然要求
- C. 总目标包括形成完备的法律规范体系和高效的法律实施体系
- D. 通过将全部社会关系法律化，为建设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国家提供保障

【答案】 D

【考点】 全面推进依法治国的重大意义；全面推进依法治国的总目标

【详解】 全面推进依法治国并不是要将全部社会关系法律化，有的社会关系法律并不调整或不适合调整。故 D 项错误。易知，ABC 正确。

2. 东部某市是我国获得文明城市称号且犯罪率较低的城市之一，该市某村为了提高村民的道德素养，建有一条“爱心互助街”，使其成为交换和传递爱心的街区。关于对法治和德治相结合的原则的理解，下列哪一选项是错误的？

A. 道德可以滋养法治精神和支撑法治文化

B. 通过公民道德建设提高社会文明程度，能为法治实施创造良好的人文环境

C. 坚持依法治国和以德治国相结合，更要强调发挥道德的教化作用

D. 道德教化可以劝人向善，也可以弘扬公序良俗，培养人们的规则意识

【答案】 C

【考点】 全面推进依法治国的基本原则（坚持依法治国和以德治国相结合）

【详解】 坚持依法治国和以德治国相结合，是要使法律和道德共同发挥作用，实现法律和道德相辅相成、法治和德治相得益彰。而不是说要更加强调道德作用。故 C 错误。ABD 正确。

3. 完善以宪法为核心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要求推进科学立法和民主立法。下列哪一做法没有体现这一要求？

A. 在《大气污染防治法》修改中，立法部门就处罚幅度听取政府部门和专家学者的意见

B. 在《种子法》修改中，全国人大农委调研组赴基层调研，征求果农、种子企业的意见

C. 甲市人大常委会在某社区建立了立法联系点，推进立法精细化

D. 乙市人大常委会在环境保护地方性法规制定中发挥主导作用，表决通过后直接由其公布施行

【答案】 D

【考点】 深入推进科学立法、民主立法

【详解】 D 项，乙市人大常委会在立法工作中发挥主导作用，体现的是完善立法体制的要求，难以体现科学立法、民主立法的要求。ABC 均体现了推进科学立法和民主立法的要求。

4. 建设法治政府必然要求建立权责统一、权威高效的依法行政体制。关于建设法治政府，下列哪一观点是正确的？

A. 明晰各级政府事权配置的着力点，强化市县政府宏观管理的

职责

B. 明确地方事权，必要时可以适当牺牲其他地区利益

C. 政府权力清单制度是促进全面履行政府职能、厘清权责、提高效率的有效制度

D. 推行政府法律顾问制度的主要目的是帮助行政机关摆脱具体行政事务，加强宏观管理

【答案】 C

【考点】 深入推进依法行政，加快建设法治政府

【详解】 A项，明晰各级政府事权配置的着力点，包括强化中央政府宏观管理、制度设定职责和必要的执法权，强化省级政府统筹推进区域内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职责，强化市县政府执行职责。故A错误。B项，明确地方事权，是为了建立事权和支出责任相适应的制度，而不是牺牲其他地区利益。故B错误。D项，推行政府法律顾问制度的主要目的是促进行政机关在法治轨道上开展工作，做到依法决策、依法行政。故D错误。C项正确。

5. 对领导干部干预司法活动、插手具体案件处理的行为作出禁止性规定，是保证公正司法的重要举措。对此，下列哪一说法是错误的？

A. 任何党政机关让司法机关做违反法定职责、有碍司法公正的事情，均属于干预司法的行为

B. 任何司法机关不接受对司法活动的干预，可以确保依法独立行使审判权和检察权

C. 任何领导干部在职务活动中均不得了解案件信息，以免干扰独立办案

D. 对非法干预司法机关办案，应给予党纪政纪处分，造成严重后果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答案】 C

【考点】 完善确保依法独立公正行使审判权和检察权的制度

【详解】 这一禁止性规定主要是指，任何领导干部都不得要求司法机关违反法定职责或法定程序处理案件，都不得要求司法机关做有碍司法公正的事情。但并不是说，任何领导干部在职务活动中

均不得了解案件信息。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领导干部干预司法活动、插手具体案件处理的记录、通报和责任追究规定》第3条明确：“对司法工作负有领导职责的机关，因履行职责需要，可以依照工作程序了解案件情况，组织研究司法政策，统筹协调依法处理工作，督促司法机关依法履行职责，为司法机关创造公正司法的环境，但不得对案件的证据采信、事实认定、司法裁判等作出具体决定。”故C错误。ABD正确。

6. 推进严格司法，应统一法律适用标准，规范流程，建立责任制，确保实现司法公正。据此，下列哪一说法是错误的？

A. 最高法院加强司法解释和案例指导，有利于统一法律适用标准

B. 全面贯彻证据裁判规则，可以促进法庭审理程序在查明事实、认定证据中发挥决定性作用

C. 在司法活动中，要严格遵循依法收集、保存、审查、运用证据，完善证人、鉴定人出庭制度

D. 司法人员办案质量终身负责制，是指司法人员仅在任职期间对所办理的一切错案承担责任

【答案】 D

【考点】 推进严格司法

【详解】 司法人员办案质量终身负责制，指的是司法人员从办案之日起一直延续终身，如果所办案件出了问题，都要承担责任，而不限于任职期间。故D错误。ABC正确。

7. 增强全民法治观念，推进法治社会建设，使人民群众内心拥护法律，需要健全普法宣传教育机制。某市的下列哪一做法没有体现这一要求？

A. 通过《法在身边》电视节目、微信公众号等平台开展以案释法，进行普法教育

B. 印发法治宣传教育工作责任表，把普法工作全部委托给人民团体

C. 通过举办法治讲座、警示教育报告会等方式促进领导干部带头学法、模范守法

D. 在暑期组织“预防未成年人违法犯罪模拟法庭巡演”，向青少年宣传《未成年人保护法》

【答案】 B

【考点】 推动全社会树立法治意识

【详解】 健全普法宣传教育机制要求实行国家机关“谁执法谁普法”的普法责任制，B项没有体现这一要求。

8. 近年来，一些党员领导干部利用手中权力和职务便利收受巨额贿赂，根据党内法规和法律被开除党籍和公职，并依法移送司法机关处理。对此，下列哪一说法是错误的？

A. 这表明党员领导干部在行使权力、履行职责时要牢记法律底线不可触碰

B. 依照党内法规惩治腐败，有利于督促党员领导干部运用法治思维依法办事

C. 要注重将党内法规与国家法律进行有效衔接和协调，以作为对党员违法犯罪行为进行法律制裁的依据

D. 党规党纪严于国家法律，对违反者必须严肃处理

【答案】 C

【考点】 加强和改进党对全面推进依法治国的领导

【详解】 注重将党内法规与国家法律进行有效衔接和协调，目的是提高党内法规执行力，运用党内法规把党要管党、从严治党落到实处。党内法规是管党治党的重要依据，但不是党员违法犯罪行为的法律制裁依据，党员违法犯罪应依照法律进行制裁。故C错误。ABD正确。

9. 临产孕妇黄某由于胎盘早剥被送往医院抢救，若不及时进行剖宫产手术将危及母子生命。当时黄某处于昏迷状态，其家属不在身边，且联系不上。经医院院长批准，医生立即实施了剖宫产手术，挽救了母子生命。该医院的做法体现了法的价值冲突的哪一解决原则？

A. 价值位阶原则

B. 自由裁量原则

C. 比例原则

D. 功利主义原则

【答案】 A

【考点】 法的价值冲突及其解决

【详解】 解答本题的关键在于区分法律价值冲突的各项解决原则。价值位阶原则是指在不同位阶的法的价值发生冲突时，在前的价值优于在后的价值。个案平衡原则是指在处于同一位阶上的法的价值之间发生冲突时，必须综合考虑主体之间的特定情形、需求和利益，以使得个案的解决能够适当兼顾双方的利益。比例原则是指为保护某种较为优越的法价值须侵及一种法益时，不得逾越此目的所必要的程度。医院在紧急情况下，未经患者及其家属同意实施手术，表明其作出的价值衡量是母子生命高于患者及其家属的同意权（自由），这正是价值位阶原则的体现，故A项正确。D项为干扰项，法的价值冲突的解决原则中无此项原则。

10. 《刑事诉讼法》第五十四条规定：“采取刑讯逼供等非法方法收集的犯罪嫌疑人、被告人供述和采用暴力、威胁等非法方法收集的证人证言、被害人陈述，应当予以排除。”对此条文，下列哪一理解是正确的？

- A. 运用了规范语句来表达法律规则
- B. 表达的是一个任意性规则
- C. 表达的是一个委任性规则
- D. 表达了法律规则中的假定条件、行为模式和法律后果

【答案】 A

【考点】 法律规则（法律规则的逻辑结构；法律规则与语言；法律规则的分类）

【详解】 A项正确。表达法律规则的特定语句往往是一种规范语句。规范语句分为命令句和允许句。命令句是指使用了“必须”（must），“应该”（ought to should）或“禁止”（must not）等这样一些道义助动词的语句。允许句是指使用了“可以”（may）这类道义助动词的语句。易知，该条文属于规范语句中的命令句。B项错误，该条文内容具有强制性，不允许人们随意变更，表达的是一个强行性规则。按照规则对人们行为规定和限定的范围或程度不同，可以把法律规则分为强行性规则和任意性规则。强行性规则是指内容规定具有强制性质，不允许人们随便加以更改的法律规则。任意

性规则是指规定在一定范围内，允许人们自行选择或协商确定为与不为、为的方式以及法律关系中的权利义务内容的法律规则。C项错误，该条文内容明确肯定，表达的是一个确定性规则。按照规则内容的确定性程度不同，可以把法律规则分为确定性规则、委任性规则和准用性规则。确定性规则是指内容本已明确肯定，无须再援引或参照其他规则来确定其内容的法律规则。委任性规则是指内容尚未确定，而只规定某种概括性指示，由相应国家机关通过相应途径或程序加以确定的法律规则。准用性规则，是指内容本身没有规定人们具体的行为模式，而是可以援引或参照其他相应内容规定的规则。D项错误，该条文表达的只有假定条件和法律后果，没有行为模式。

11. 律师潘某认为《母婴保健法》与《婚姻登记条例》关于婚前检查的规定存在冲突，遂向全国人大常委会书面提出了进行审查的建议。对此，下列哪一说法是错误的？

- A. 《母婴保健法》的法律效力高于《婚姻登记条例》
- B. 如全国人大常委会审查后认定存在冲突，则有权改变或撤销《婚姻登记条例》
- C. 全国人大相关专门委员会和常务委员会工作机构需向潘某反馈审查研究情况
- D. 潘某提出审查建议的行为属于社会监督

【答案】 B

【考点】 正式的法的渊源的效力原则；法律监督体系

【详解】 A项正确，《母婴保健法》是法律，《婚姻登记条例》是行政法规，法律的效力高于行政法规。B项错误，全国人大常委会无权撤销同宪法和法律相抵触的行政法规，但无权改变。《立法法》第97条规定：“改变或者撤销法律、行政法规、地方性法规、自治条例和单行条例、规章的权限是：……（二）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会有权撤销同宪法和法律相抵触的行政法规，有权撤销同宪法、法律和行政法规相抵触的地方性法规，有权撤销省、自治区、直辖市的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的违背宪法和本法第七十五条第二款规定的自治条例和单行条例；……”C项正确，《立法

法》第101条规定：“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有关的专门委员会和常务委员会工作机构应当按照规定要求，将审查、研究情况向提出审查建议的国家机关、社会团体、企业事业组织以及公民反馈，并可以向社会公开。”D项正确，社会监督即非国家机关的监督，指由各政党、各社会组织和公民依照宪法和有关法律，对各种法律活动的合法性所进行的监督。易知，潘某作为公民提出审查建议的行为属于社会监督。

12. 张某到某市公交公司办理公交卡退卡手续时，被告知：根据本公司公布施行的《某市公交卡使用须知》，退卡时应将卡内200元余额用完，否则不能退卡，张某遂提起诉讼。法院认为，公交公司依据《某市公交卡使用须知》拒绝张某要求，侵犯了张某自主选择服务方式的权利，该条款应属无效，遂判决公交公司退还卡中余额。关于此案，下列哪一说法是正确的？

- A. 张某、公交公司之间的服务合同法律关系属于纵向法律关系
- B. 该案中的诉讼法律关系是主法律关系
- C. 公交公司的权利能力和行为能力是同时产生和同时消灭的
- D. 《某市公交卡使用须知》属于地方规章

【答案】 C

【考点】 法律关系的种类；法律关系主体（权利能力和行为能力）；当代中国法的正式渊源

【详解】 根据不同标准，可以对法律关系做不同的分类。按照法律主体在法律关系中的地位不同，可以分为纵向（隶属）的法律关系和横向（平权）的法律关系。纵向法律关系是指在不平等的法律主体之间所建立的权力服从关系。横向法律关系是指平权法律主体之间的权利义务关系。张某与公交公司属于平等的法律主体，二者之间的服务合同法律关系属于横向法律关系，故A项错误。按照相关的法律关系作用和地位的不同，可以分为主法律关系（第一性法律关系）和从法律关系（第二性法律关系）。主法律关系是人们之间依法建立的不依赖其他法律关系而独立存在的或在多向法律关系中居于支配地位的法律关系。由此而产生的、居于从属地位的法律关系，就是从法律关系。诉讼法律关系依赖于服务合同法律关系而

存在，属于从法律关系，故 B 项错误。C 项正确，法人的权利能力和行为能力是同时产生和同时消灭的。D 项错误，根据《立法法》规定，地方政府规章的制定主体是自治区、直辖市和设区的市、自治州的人民政府。《某市公交卡使用须知》只是公交公司制定的规定，不属于规章。

13. 赵某因涉嫌走私国家禁止出口的文物被立案侦查，在此期间逃往 A 国并一直滞留于该国。对此，下列哪一说法是正确的？

- A. 该案涉及法对人的效力和空间效力问题
- B. 根据我国法律的相关原则，赵某不在中国，故不能适用中国法律
- C. 该案的处理与法的溯及力相关
- D. 如果赵某长期滞留在 A 国，应当适用时效免责

【答案】 A

【考点】 法的效力；法律责任的免责条件

【详解】 法对人的效力，指法律对谁有效力，适用于哪些人。法的空间效力，指法在哪些地域有效力，适用于哪些地区。显然，这两个方面该案均涉及，故 A 项正确。从对人的效力来说，我国采用的原则是：以属地主义为主，与属人主义、保护主义相结合。故 B 项错误，赵某不在中国，未必不能适用中国法律。法的溯及力，也称法溯及既往的效力，是指法对其生效以前的事件和行为是否适用。该案处理与溯及力无关，故 C 项错误。时效免责，即法律责任经过了一定的期限后而免除。根据刑法知识可知，该案中，赵某逃往 A 国前已经被立案侦查，不受追诉期限的限制。故 D 项错误。

14. 卡尔·马克思说：“法官是法律世界的国王，法官除了法律没有别的上司。”对于这句话，下列哪一理解是正确的？

- A. 法官的法律世界与其他社会领域（政治、经济、文化等）没有关系
- B. 法官的裁判权不受制约
- C. 法官是法律世界的国王，但必须是法律的奴仆
- D. 在法律世界中（包括在立法领域），法官永远是其他一切法律主体（或机构）的上司

【答案】 C

【考点】 司法；司法的特点

【详解】 马克思的这句名言阐述的是法官依法独立审判的必要性。其含义是，法官独立审判，只服从宪法和法律，不受其他因素左右。由此可知，法官审判只服从宪法和法律，也必须服从宪法和法律，故B项错误，C项正确。A项显然错误，法官的法律世界与其他社会领域关系密切。D项也明显错误，司法和立法是两个不同的领域，法官不可能主宰一切法律事务。

15. 关于法的适用，下列哪一说法是正确的？

- A. 在法治社会，获得具有可预测性的法律决定是法的适用的唯一目标
- B. 法律人查明和确认案件事实的过程是一个与规范认定无关的过程
- C. 法的适用过程是一个为法律决定提供充足理由的法律证成过程
- D. 法的适用过程仅仅是运用演绎推理的过程

【答案】 C

【考点】 法适用的一般原理

【详解】 法的适用最直接的目标就是要获得一个合理的法律决定。在法治社会，所谓合理的法律决定就是指法律决定具有可预测性和正当性。可预测性是形式法治的要求，正当性是实质法治的要求。故A项错误。法律人查明和确认案件事实的过程不是一个纯粹的事实归结过程，而是一个在法律规范与事实之间的循环过程，即目光在事实与规范之间来回穿梭。故B项错误。法的适用过程是一个法律证成的过程，即为法律决定提供充足理由的过程。这一过程经常运用的推理规则有演绎推理、归纳推理、类比推理、设证推理等。故C项正确，D项错误。

16. 《左传》云：“礼，所以经国家，定社稷，序民人，利后嗣者也”，系对周礼的一种评价。关于周礼，下列哪一表述是正确的？

- A. 周礼是早期先民祭祀风俗自然流传到西周的产物
- B. 周礼仅属于宗教、伦理道德性质的规范

- C. “礼不下庶人”强调“礼”有等级差别
D. 西周时期“礼”与“刑”是相互对立的两个范畴

【答案】 C

【考点】 出礼入刑

【详解】 A项错误，周礼起源于早期先民祭祀风俗，但不是自然流传到西周的产物，而是在前代礼制的基础上发展的结果。B项错误，西周时期的礼已具备法的性质。D项错误，“礼”与“刑”共同构成西周法律的完整体系。“礼”正面、积极规范人们的言行，而“刑”则对一切违背礼的行为进行处罚，两者关系正如《汉书·陈宠传》所说的“礼之所去，刑之所取，失礼则入刑，相为表里”。C项正确。“礼不下庶人，刑不上大夫”是中国古代法律中的一项重要法律原则。“礼不下庶人”强调礼有等级差别，禁止任何越礼的行为；“刑不上大夫”强调贵族官僚在适用刑罚上的特权。

17. 唐永徽年间，甲由祖父乙抚养成人。甲好赌欠债，多次索要乙一祖传玉坠未果，起意杀乙。某日，甲趁乙熟睡，以木棒狠击乙头部，以为致死（后被救活），遂夺玉坠逃走。唐律规定，谋杀尊亲处斩，但无致伤如何处理的规定。对甲应当实行下列哪一处罚？

- A. 按“诸断罪而无正条，其应入罪者，则举轻以明重”，应处斩刑
B. 按“诸断罪而无正条，其应出罪者，则举重以明轻”，应处绞刑
C. 致伤未死，应处流三千里
D. 属于“十恶”犯罪中的“不孝”行为，应处极刑

【答案】 A

【考点】 类推；十恶

【详解】 《唐律·名例律》规定：“诸断罪而无正条，其应出罪者，则举重以明轻；其应入罪者，则举轻以明重。”即对律文无明文规定的同类案件，凡应减轻处罚的，则列举重罪处罚规定，比照以解决轻案；凡应加重处罚的罪案，则列举轻罪处罚规定，比照以解决重案。唐律规定，谋杀（即预谋杀害）尊亲处斩，但无已伤已杀（即既遂，出现伤害、死亡的客观结果）重罪的条文，在处理已

杀已伤尊亲的案件时，通过类推就可以知道更应处以斩刑。故 A 项正确，BC 项错误。D 项，谋杀尊亲属于“十恶”犯罪中的“不睦”行为。

18. 鸦片战争后，清朝统治者迫于内外压力，对原有的法律制度进行了不同程度的修改与变革。关于清末法律制度的变革，下列哪一选项是正确的？

- A. 《大清现行刑律》废除了一些残酷的刑罚手段，如凌迟
- B. 《大清新刑律》打破了旧律维护专制制度和封建伦理的传统
- C. 改刑部为法部，职权未变
- D. 改四级四审制为四级两审制

【答案】 A

【考点】 清末主要修律内容（《大清现行刑律》、《大清新刑律》）；清末司法体制的变化（法部、四级三审制）

【详解】 《大清现行刑律》只是在形式上对《大清律例》稍加修改，主要变化包括：对纯属民事性质的条款不再科刑；废除了一些残酷的刑罚手段，如凌迟；增加了一些新罪名，如妨害国交罪等。故 A 正确。《大清新刑律》是中国历史上第一部近代意义上的专门刑法典，但仍保持着旧律维护专制制度和封建伦理的传统。故 B 错误。清末司法机关的变化有：改刑部为法部，掌管全国司法行政事务；改大理寺为大理院，为全国最高审判机关；实行审检合署。同时，实行四级三审制。故 CD 错误。

19. 现代陪审制发源于英国并长期作为一种民主的象征被广泛运用。关于英国陪审制度，下列哪一说法是正确的？

- A. 陪审团职责是就案件的程序部分进行裁决
- B. 法官在陪审团裁决基础上就事实和法律适用进行判决
- C. 对陪审团裁决一般不允许上诉
- D. 法官无权撤销陪审团裁决

【答案】 C

【考点】 陪审制度

【详解】 陪审团的职责是就案件的事实部分进行裁决，法官则在陪审团裁决的基础上就法律问题进行判决。陪审团裁决一般不允

许上诉，但当法官认为陪审团的裁决存在重大错误时，可以加以撤销，重新组织陪审团审判。故 C 项正确，ABD 项错误。

20. 宪法的制定是指制宪主体按照一定程序创制宪法的活动。关于宪法的制定，下列哪一选项是正确的？

A. 制宪权和修宪权是具有相同性质的根源性的国家权力

B. 人民可以通过对宪法草案发表意见来参与制宪的过程

C. 宪法的制定由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以全体代表的三分之二以上的多数通过

D. 1954 年《宪法》通过后，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根据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的决定公布

【答案】 B

【考点】 宪法的制定

【详解】 A 项错误，制宪权与修宪权是两种不同性质的权力。修宪权受制宪权的约束，不得违背制宪权的基本精神和原则。B 项正确，人民作为制宪主体并不意味着人民直接参与制宪的过程，也可以通过对宪法草案发表意见来参与。C 项错误，关于宪法的制定《宪法》本身没有规定，《宪法》第 62 条只规定了我国宪法的修改由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以全体代表的 2/3 以上的多数通过。D 项错误，1954 年宪法是第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以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公告形式公布，自通过之日起生效。

21. 宪法的渊源即宪法的表现形式。关于宪法渊源，下列哪一表述是错误的？

A. 一国宪法究竟采取哪些表现形式，取决于历史传统和现实状况等多种因素

B. 宪法惯例实质上是一种宪法和法律条文无明确规定、但被普遍遵循的政治行为规范

C. 宪法性法律是指国家立法机关为实施宪法典而制定的调整宪法关系的法律

D. 有些成文宪法国家的法院基于对宪法的解释而形成的判例也构成该国的宪法渊源

【答案】 C